

# 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深圳港诚中和口腔诊所		
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钟育文		
拟发布的广告 诊疗科目	口腔科(牙体牙髓病专业;牙周病专业;儿童口腔专业;口腔颌面外科专业仅限牙槽外科;口腔修复专业;口腔正畸专业;口腔种植专业;口腔麻醉专业;口腔颌面医学影像专业;预防口腔专业*****)		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户外	广告时长(影视、 声音)	0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(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26号,2006年11月10日发布)的有关规定,经审查,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(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)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:01263300491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: (自2026年4月13日起,至2027年4月12日止)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: 粤(B)广[2026]第04-13-406号			

- 注:1、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;  
2、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。(注意事项见背面)  
3、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《广告法》、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,不得违规发布禁止的内容。



申请受理号 01203300491

### 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：2026年4月3日

医 疗 机 构 情 况	第一名称	深圳港诚中和口腔诊所		
	地 址	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西岭社区罗沙路 4089 号莲塘口岸商业城一层 B 区 102		
	机构类别	口腔诊所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MAE56PGL-144030317D 2202

拟发布媒体类别  影视  广播  报纸  期刊  户外  
 印刷品  网络  其它-----
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：



- 注：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  
 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，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  
 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  
 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 2 份，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  
 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